

##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 监事会决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6年6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2016年6月23日12时。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经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查意见》。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陕西炼石有色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